

臺灣警察專科學校115學年度學生團體保險內容

保障內容	給付項目	給付金額(新台幣)
身故	身故保險金	100萬
	特定意外身故保險金	110萬(含身故保險金)
失能	第一級失能保險金	保險金額100萬
	第一級失能 生活補助津貼	第一年 20萬
		第二年 20萬
		第三年 30萬
		第四年 30萬
	第二級失能保險金	90萬
	第二級失能 生活補助津貼	第一年 15萬
		第二年 15萬
		第三年 25萬
		第四年 25萬
	第三級失能保險金	80萬
	第三級失能 生活補助津貼	第一年 15萬
		第二年 15萬
		第三年 25萬
		第四年 25萬
	第四級失能保險金	70萬
	第五級失能保險金	60萬
	第六級失能保險金	50萬
	第七級失能保險金	40萬
	第八級失能保險金	30萬
	第九級失能保險金	20萬
	第十級失能保險金	10萬
	第十一級失能保險金	5萬
重大燒燙傷	重大燒燙傷保險金	25萬
住院醫療	住院日額給付保險金	每日500元／最高給付60日
	加護病房日額給付保險金	每日500元／最高給付60日
	燒燙傷病房日額給付保險金	每日1000元／最高給付60日
	骨折未住院日額給付保險金	每日250元但與重大手術保險金合計最高30,000元
手術	門診手術保險金	最高5,000元／次(實支實付)
	一般手術保險金	最高6,000元／次(實支實付)
	重大手術保險金	最高30,000元／次(實支實付)
其他醫療給付	醫藥與X光檢驗 費用保險金 (不含疾病門診給付)	最高4,000元(實支實付)
	校內集體食物 中毒慰問金	每人1,000元(定額給付)
備註	其醫療給付應扣除全民健康保險已給付之部分	

註：加護病房每日給付=+=1000元、燒燙傷病房每日給付=+=1500元

註：本保險權益係採學期制，所繳費用若遇學(員)生休、退學及離、延訓時仍受保障，故不另行退費。